

未来科技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产业园10号楼装修工程（EPC）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E4202000067500868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未来科技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产业园10号楼装修工程（EPC）(项目名称)已由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607-420205-04-01-752788）(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石市国投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黄石市国投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黄石市。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EPC项目，装修总面积约10191.22m，建筑高度48.35米，层数11层。其中约3000平方米空间用于展厅、会议室及培训实验室等，实现入驻企业“拎包入住”。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提供本项目工程范围内的设计、施工、办公设备及家具采购、竣工试验及验收、移交及保修等工作，对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全面负责，并对与总承包相关联的工作提供支持和配合服务。

（1）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效果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二次设计、专项设计、幕墙开窗（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和图纸报审等。

（2）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地面、顶棚、墙面、水电安装、灯具安装等（含弱电、消防、空调等系统）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以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等。其中弱电包含安防视频监控、门禁控制一卡通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无线WIFI信号覆盖、机房工程（装饰装修空调照明）、会议系统、广播系统、语音电话系统、光纤入户（双运营商）。具体内容以发包人实际需求为准。

（3）办公设备及家具采购：包括但不限于办公桌、办公椅、沙发、文件资料柜、窗帘、饮水机等。

（4）云资源销售，销售合同额不得低于50万元，销售任务完成标准以企业签订购买合同并缴纳相关费用为准，提前退出视为违约，相应销售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标段划分：∟。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其中单层装修工期不得超过45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6年 10月，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估算价：1100.57366万元。

2.3 其他：本项目招标人和中标人应按照《黄石关于全面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基础制度的实

施意见》等有关规定，落实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实名制、工资专用账户、银行按月代发和工资保证金等制度，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标段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

3.1.1 申请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1.2 资质条件：同时具备以下设计资质和施工资质：

(1) 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施工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业绩要求：申请人（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单位任意一方提供的业绩均予认可，联合体的业绩认定按照联合体成员承担的专业工作提供对应类似业绩）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承接过一项①或②或③业绩：①工程投资额在11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10000m²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EPC）业绩；②单项合同金额在11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10000m²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③工程投资额在11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10000m²及以上）的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规模或金额认定以合同签订信息为准。）

3.1.4 财务要求：申请人须提供上年度（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成立时间年限不足的，应提供银行资信证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均需满足。

3.1.5 申请人拟派人员要求：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满足以下要求（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应由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满足相应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

(1) 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相应专业勘察设计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

(2) 担任过工程投资额不低于1100万元（或建筑面积10000m²及以上）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提供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须是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如联合体投标，必须为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正式员工），提供社保等证明材料；

设计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若为联合体，应由承担设计任务的联合体成员的人员担任；

施工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项目管理机构中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应当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提供经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的在本单位（或其分公司）缴纳社保记录。

3.1.6 信誉要求（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方均须满足）：

(1) 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2) 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3) 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5) 没有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 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 在近三年内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8) 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3（19）目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3.2 本项目 不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资格预审 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联合体单位不超过两家，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2)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牵头单位。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3) 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各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4 各申请人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具体数量) 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通过资格审查后参加相应标段的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具体数量)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合格制 (合格制/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的，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1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1 家。

5.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黄石市工程建设交易平台（以下简称“市电子交易系统”，下同）（网址：<https://www.hsztbzx.com>）进行注册，并领取全国互认CA数字证书或其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智库—办事指南—操作手册）。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 7月25日00时00分至2026年 8月13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全国互认CA数字证书或其他CA数字证书登录“市电子交易系统”，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格预审文件（“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智库—办事指南—操作手册—黄石招投标业务相关操作手册-投标人）。未按规定从“市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拒收其申请文件。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 日 9 时 00 分。

6.2 申请人应当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全国互认CA数字证书或其他CA数字证书登录“市电子交易系统”，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上传。申请人完成申请文件上传后，“市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申请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招标人（“市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黄石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ww.hsztbzx.com/>）、湖北省公共资

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黄石市国投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奥体大道149号黄石科技城5号楼2楼

邮 编：435000

联 系 人：郑煜

电 话：17771080325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行政监督部门：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建设局
地 址：黄石市金山大道189号黄金山科技园开发区管委会2楼

联系人：石主任

联系方式：0714-6398089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平安财富中心B座6-10楼

邮 编：

项目负责人：张忠全、陈俊、马文佳、张良、陈波、苏恩华、王保东

电 话：18971767170

传 真：

电子邮件：hbctzb04@163.com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 址：黄石市金山大道189号黄金山科技园磁湖高新3楼

联系人：杨主任

联系方式：0714-6393795

2026 年 7 月 24 日

- 备注：1. 采用有限数量制进行资格预审的，招标人限定的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不得少于15人。
2. 申请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及施工负责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同时担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3. “在所申请标段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是指申请人拟申请某标段资格预审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申请人是否下载该标段资格预审文件的依据。
4.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实施。